

合同

编号： 11NB0862081G2025404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喀什市东湖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喀什永联商贸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喀什市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喀什永联商贸有限公司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喀什永联商贸有限公司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喀什永联商贸有限公司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[2025]3161号	房屋修缮	-	-	品牌:	1	项	14160.00	14160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14160.00	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壹万肆仟壹佰陆拾元整	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采购目录	数量	预算资金	资金来源性质	资金支付方式
1	[2025]3161号	房屋修缮	1	14160.00	一般公共预算资金	授权支付

三、服务条款

维修项目及质量标准要求

维修项目：3村卫生办公点改造项目（内墙老旧墙皮拆除，粉刷，玻璃隔断，吸顶灯，吊顶，水电改造等）

维修要求：

- 乙方自行组织维修施工队，并负责做好施工现场的安全质量工作，造成的一切事故责任由乙方自行负责。
- 乙方要在甲方指定的时间内完成该项 工程任务，要求保证原墙面涂料，滚刷乳胶漆，保证平整、结实、牢固、美观，达到合格工程。
- 乙方对甲方的维修项目负责，确保维修范围内的所有设施的正常使用，乙方维修正常交工后，在维修范围内的设施属于人为破坏的，属于乙方责任。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喀什西域大道支行

账号：

账号： 65050174603800000238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日期：